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2020-2021
學校通告(通告 38 號)
有關測驗日事宜

敬啟者：

因課程安排需要，中一至中六學生須於測驗日進行學科測驗，上、下學期各有四天測驗日（中、英、數三科於課堂上測驗）。有關各科測驗日期、測驗範圍及測驗日注意事項，請參閱附件一至三。

校方為顯示對中文、英文及數學三科主科之重視，中一至中三中文、英文及數學科，成績比重為 3；科學科為 2；其他科目比重則為 1。而中四至中六中文、英文及數學科，成績比重為 1.5，其他科目比重則為 1。成績合格分數：中一至中五為 50 分，中六為 40 分。

測驗沒有補測安排，如同學因病缺席測驗，須遞交當天醫生證明書副本予科任老師，否則該卷的分數為零分。再者，中五學生之全年成績將會上呈大學聯合招生處，各大學有機會參考此成績篩選同學面試。現時離上學期測驗日日子不遠，煩請督促 貴子弟勤加用功。

請細閱本通告後，於 10 月 19 日或以前簽覆電子回條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劉瑞儀

2020 年 10 月 6 日

測驗日注意事項

- (1) 同學須準時於**8時前**回校並到達指定試場，但如首節測驗在8時30分後開考，則同學可最遲於開考前15分鐘到達試場。如當天需要應考的所有科目已完成，同學可離開學校。
- (2) 每一節測驗時間上限為1小時，惟確實測驗時間每科均不同，同學須留意科任老師的宣佈及於測驗卷上所列的實際測驗時間。
- (3) 中一至中三級同學須依學號就座；中四至中六級同學須按平日上課時的座位表就座。
- (4) 2020年10月27日至28日、11月2至3日以及2021年4月12至15日，校內將會停止所有課堂以外的球類活動，以便同學專心預備測驗。
- (5) 測驗日及擬卷期間（2020年10月15日至11月3日以及2021年3月22日至4月15日）所有同學不得進入教員室（G03室、G04室、501室）。
- (6) 測驗日期間，一樓(1/F)或以上各層均被定為「寂靜地帶」，同學須保持安靜，以免騷擾測驗的進行。
- (7) 兩節測驗間之小息時間，同學可留在課室內**安靜地**溫習，或到地下休息，但切勿在走廊留連、嬉戲或喧嘩（特別是當同層仍有其他級別還未完成測驗，違規者將會受到處分）。中四至中六同學可考慮到G11自修室溫習。
- (8) 在開考前，同學須確保抽屜內並無留下任何物品，並將書包、筆盒、書本、筆記等物件放在椅子下。檯面上只可放置所需文具，計算機內亦不可夾有任何紙張。
- (9) 測驗期間，同學不可將水樽放在桌面上，如需飲水，必須舉手示意，獲得老師准許後方可飲用。
- (10) 測驗完結前，同學不得提早離場。
- (11) 在測驗進行期間，同學須保持絕對安靜，老師收卷時，亦須如此。
- (12) 當監考老師宣佈測驗時間已終結時，同學須立即停筆。
- (13) 當日如無測驗進行，同學毋須回校。
- (14) 測考作弊為嚴重之不誠實行為，違規同學除會被重罰外，該科成績亦可能被取消。
- (15) 在測驗日期間，如因惡劣天氣或其他事故教育局宣佈停課，原定的測驗將改為該星期的星期六同一時間進行(或留意有關公佈)，測驗並不會作順延。